

证券代码：301320

证券简称：豪江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4

##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江智能”）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宫志强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通过上述议案。监事会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上述议案。此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4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149.6万元，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公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根据经营需要，2025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825万元，发生交易的关联方包括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青岛田丰投资有限公司、宫垂江等关联方。发生交易的类别包括采购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接受租赁、销售产品等。

上述审议议案所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提供股东大会审议，也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 （二）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委托加工等 | 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 | 委托加工   | 市场价格     | 500             | 167.25         | 468.41     |
|                 | 青岛智能精工科技     | 采购原材料  | 市场价格     | 200             | 84.37          | 220.66     |

|             |            |      |      |     |        |        |
|-------------|------------|------|------|-----|--------|--------|
|             | 有限公司       |      |      |     |        |        |
|             | 小计         |      |      | 700 | 251.62 | 689.07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 | 产品销售 | 市场价格 | 36  | 8.37   | 32.14  |
|             | 小计         |      |      | 36  | 8.37   | 32.14  |
| 接受关联人租赁厂房   | 宫垂江        | 租赁厂房 | 市场价格 | 50  | 11.9   | 47.62  |
|             | 青岛田丰投资有限公司 | 租赁厂房 | 市场价格 | 39  | 9.29   | 37.14  |
|             | 小计         |      |      | 89  | 21.19  | 84.76  |
| 合计          |            |      |      | 825 | -      | 805.97 |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委托加工等                     | 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              | 委托加工   | 市场价格     | 468.41                                                                                       | 500        | 23.68%          | -6.32%           |
|                                     | 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原材料  | 市场价格     | 220.66                                                                                       | 300        | 0.38%           | -26.45%          |
|                                     | 小计                        |        |          | 689.07                                                                                       | 800        |                 | -13.87%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青岛第五元素科技有限公司 <sup>1</sup> | 产品销售   | 市场价格     | 343.63                                                                                       | 1000       | 0.44%           | -65.64%          |
|                                     |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                | 产品销售   | 市场价格     | 32.14                                                                                        | 100        | 0.04%           | -67.86%          |
|                                     | 小计                        |        |          | 375.77                                                                                       | 1100       |                 | -65.84%          |
| 接受关联人租赁厂房                           | 宫垂江                       | 租赁厂房   | 市场价格     | 47.62                                                                                        | 50         | 9.63%           | -4.76%           |
|                                     | 青岛田丰投资有限公司                | 租赁厂房   | 市场价格     | 37.14                                                                                        | 39         | 7.51%           | -4.76%           |
|                                     | 小计                        |        |          | 84.76                                                                                        | 89         |                 | -4.77%           |
| 合计                                  |                           |        |          | 1149.6                                                                                       | 1989       |                 | -42.2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                           |        |          | 主要因为关联方的外部市场行情影响及公司策略影响，导致实际采购量或销售额减少。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                           |        |          | 主要系受关联方所在行业市场需求波动、公司供应链多元化策略调整及实际经营需求变化影响所致，属于合理商业决策范畴。相关变动与公司日常经营匹配度良好，未对财务状况及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交易定价 |            |                 |                  |

|  |                                         |
|--|-----------------------------------------|
|  | 公允、决策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

注1：盖洪波先生为青岛第五元素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盖洪波先生曾任豪江智能监事，2023年7月19日换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十二个月”期限已届至，青岛第五元素科技有限公司与豪江智能不再有关联关系，因此表格中只统计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7月18日发生的交易数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264762412G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汽车产业新城凤凰山二路5号

法定代表人：宫垂江

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橡塑制品、机械配件、电器配件加工制造，空白纸制品包装（国家规定专项审批的除外）、塑料包装制做，锁、五金制品、刺绣品、纺织品加工、制造（需经许可生产的，须凭许可证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以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元

| 项目   |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
|------|------------------------------|
| 总资产  | 4,517,409.13                 |
| 净资产  | 885247.90                    |
| 营业收入 | 7,113,399.86                 |
| 净利润  | 182,709.39                   |

2、关联关系

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豪江智能实际控制人宫志强的父亲。

3、履约能力分析

即墨市三得利工贸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强，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二）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4MA3CGLWU7R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东流亭工业园双流高架桥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王元刚

注册资本：6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子电器产品、集成电路、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批发、销售、技术咨询服务；自动化设备的设计、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以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
|------|-----------------------------------------|
| 总资产  | 1,348,915.22                            |
| 净资产  | 319,649.05                              |
| 营业收入 | 2,239,977.17                            |
| 净利润  | 152,489.28                              |

2、关联关系

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为豪江智能实际控制人宫志强配偶的兄弟臧勇曾经控制、表弟王元刚目前控制的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

青岛智能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强，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3RPGKF7L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青岛汽车产业新城凤凰山 2 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臧勇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家用电器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以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
|------|-----------------------------------------|
| 总资产  | 32,226,922.55                           |
| 净资产  | -10,851,789.60                          |
| 营业收入 | 33,088,302.96                           |
| 净利润  | -1,587,277.65                           |

2、关联关系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豪江智能实际控制人宫志强。

3、履约能力分析

青岛泰信冷链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强，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四）青岛田丰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4MA3U1QGP2H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流亭街道东流亭工业园 1-2

法定代表人：臧勇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以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元

| 项目   |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
|------|-----------------------------------------|
| 总资产  | 5,623,681.21                            |
| 净资产  | 2,181,711.55                            |
| 营业收入 | 371,428.58                              |
| 净利润  | -29,826.86                              |

2、关联关系

青岛田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豪江智能实际控制人宫志强妻弟臧勇。

3、履约能力分析

青岛田丰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强，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 （五）宫垂江

### 1、基本情况

身份证号码：370222195003\*\*\*\*\*

### 2、关联关系

宫垂江为豪江智能实际控制人宫志强的父亲。

### 3、履约能力分析

宫垂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强，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协商定价，签署协议；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市场化方式约定执行。

### （二）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批准的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关联方签署协议或者按订单的形式履行交易。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公正，交易各方诚实、守信地履行交易协议的有关约定，交易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按照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受关

联方的外部市场行情影响及公司策略影响，公司 2024 年实际采购量或销售额与预期相比有所降低。

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和业务的协调性。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四）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豪江智能本次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会议、董事会、监事会批准，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豪江智能《公司章程》的规定；豪江智能本次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综上，保荐人对豪江智能本次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